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1)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提供有關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收益增加約42.7%至約12.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8.6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辦公室物業及醫療中心項目收益增加所驅動。本期間本集團毛利增加至約4.0百萬港元(去年同期：2.3百萬港元)。
-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為約2.3百萬港元(去年同期：2.0百萬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中期股息(去年同期：無)。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據，載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2,264	8,594
銷售成本	6	(8,247)	(6,300)
毛利		4,017	2,294
其他收入	5	818	9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6	(817)	(454)
行政開支	6	(5,902)	(5,04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撥回		(276)	315
經營虧損		(2,160)	(1,966)
財務成本	7	(23)	(13)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83)	(1,979)
所得稅開支	8	(8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2,268)	(1,9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以港仙列示)			
基本及攤薄	9	(0.24)	(0.21)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2,268)	(1,97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86	(15)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	(3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86	(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2,182)	(2,029)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230	1,675
使用權資產	12	705	928
租金按金	13	106	106
		2,041	2,709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7,466	8,001
合約資產		960	2,6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	2,000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7,803	41,6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139	9,040
		64,368	63,406
資產總值		66,409	66,11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000	10,000
股份溢價		33,728	33,728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8,824)	(8,824)
儲備		24,713	26,895
權益總額		59,617	61,79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45	494
撥備	14	580	548
		925	1,04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073	2,834
合約負債		3,422	—
租賃負債		372	440
		5,867	3,274
負債總額		6,792	4,316
權益及負債總額		66,409	66,115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的股份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注資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000	33,728	(292)	(7,138)	(8,743)	(380)	5,000	33,125	65,300
全面收益									
期內虧損	-	-	-	-	-	-	-	(1,979)	(1,979)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5)	-	-	-	-	-	(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35)	-	-	-	-	(35)
全面虧損總額	-	-	(15)	(35)	-	-	-	(1,979)	(2,029)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	-	-	-	-	(81)	-	-	-	(8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 結餘	10,000	33,728	(307)	(7,173)	(8,824)	(380)	5,000	31,146	63,19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000	33,728	(309)	-	(8,824)	(380)	5,000	22,584	61,799
全面收益									
期內虧損	-	-	-	-	-	-	-	(2,268)	(2,26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86	-	-	-	-	-	86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86	-	-	-	-	(2,268)	(2,18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 結餘	10,000	33,728	(223)	-	(8,824)	(380)	5,000	20,316	59,617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15	2,854	(3,766)
已付香港利得稅		(85)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769	(3,76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33,891	(884)
已收利息		818	921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	(1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4,484	2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17)	(227)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23)	(1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		–	(8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0)	(3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7,013	(4,063)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40	19,0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86	(15)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139	14,984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 經合併及修訂)(現稱公司法(二零二一年修訂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651號科匯中心17樓1703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

除另有指明外，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業績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業績乃根據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業績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這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年度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不同。

本中期財務業績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解釋性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自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以來對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之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概無任何發展對於本中期財務業績中編製或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董事會)從業務角度考慮分部，並監控其經營分部之營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出決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設有一個(二零二四年：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經營分部，因而並無呈列其他經營分部分析。

地區資料

(a) 外部客戶之收益

本集團按地區(由提供服務所在國家／地區釐定)劃分之外部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	12,264	8,594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香港	2,037	2,705
中國及澳門	4	4
	2,041	2,70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818	921
其他	–	3
	818	924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料及分包成本	7,635	5,635
廣告及宣傳開支	26	35
核數師酬金		
一 審計服務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0	4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3	302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3,989	3,484
匯兌虧損	36	34
保險開支	–	11
法律及專業費用	1,143	1,034
汽車開支	104	101
差旅開支	251	119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25	25
其他	864	529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總額	14,966	11,79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3	13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稅務而言錄得虧損，故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一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5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不包括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千港元)	(2,268)	(1,97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50,400	950,677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0.24)	(0.21)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675
添置	225
折舊	(67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23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533
添置	13
折舊	(49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2,05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添置使用權資產(二零二四年：添置452,000港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5,716	6,714
減：計提虧損撥備	(334)	(887)
	5,382	5,827
預付款項	1,588	1,32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02	953
	7,572	8,107
減：非即期部分		
租金按金	(106)	(106)
即期部分	7,466	8,001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港元計值。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自賬單日期起7日內到期。授予若干客戶之信貸期按個別基準磋商釐定，可達三個月。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924	2,451
31至60日	80	3,218
61至90日	377	—
超過90日	3,001	158
	5,382	5,82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並不重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撥備、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撥備		
重修成本撥備	449	449
長期服務金撥備	131	99
	580	548
減：非即期部分	(580)	(548)
即期部分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2,054	1,95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884
	2,073	2,834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0日	410	196
31至90日	777	389
超過90日	867	1,365
	2,054	1,950

撥備、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及以港元計值。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83)	(1,979)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0	4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3	302
利息收入	(818)	(921)
財務成本	23	13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回)	32	(2)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276	(315)
雜項收入	—	(3)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1,777)	(2,415)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9	(120)
合約資產	1,711	5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61)	(1,202)
合約負債	3,422	(88)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2,854	(3,76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人士／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劉經緯先生	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
陳佩珊女士	行政總裁之私人助理及控股股東之配偶
Further Concept Limited	由控股股東控制

(b) 與關聯方之交易及結餘

除下文及中期財務業績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與關聯方進行其他重大交易或結餘（二零二四年：相同）。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相關利息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之租賃負債				
— Further Concept Limited	554	665	16	5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關聯方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及利息部分為12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0,000港元）。

上述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按相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收費。

上述有關租賃開支的關聯方交易構成GEM上市規則第20章所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惟該等交易因低於第20.74(1)條項下之最低限額而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披露規定。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為向董事支付的金額，列載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酬金、薪金及其他福利	2,073	1,71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9	19
	2,092	1,738

(d) 控股股東配偶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428	321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	9
	437	33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位於香港之室內裝修公司，專注於商業場所（包括主要位於香港之辦公室及零售商舖）。本集團之服務包括由內部設計師提供室內設計方案、委聘分包商進行室內裝修工程及由項目經理協調、管理及監督室內裝修工程。

本集團之項目可大致分為：(i) 設計及裝修項目，其中本集團負責定製室內設計方案、項目管理及室內裝修工程；(ii) 裝修項目，其中本集團負責項目管理及室內裝修工程；及(iii) 其他室內設計及室內裝修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收益增加約42.7%至約12.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8.6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辦公室物業及醫療中心項目收益增加所驅動。本期間本集團毛利增加至約4.0百萬港元（去年同期：2.3百萬港元）。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增加至約2.3百萬港元（去年同期：2.0百萬港元）。

展望

於本期間，本集團完成／獲授若干辦公室物業及醫療中心項目。儘管本集團新獲授合約總數仍未達至疫情前的水平，我們審慎地認為，我們已度過最艱難的時期。隨著各項市場穩定措施的實施及市場情緒的復甦，預計對辦公室物業裝修的需求將會回升。儘管市況動盪，本集團將繼續鞏固核心競爭力，一如既往地致力於精進自身能力及堅持以質量為重心，可隨時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客戶期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室內設計及裝修市場的前景持樂觀態度，尤其是商業場所及醫療中心。鑑於香港對健康問題及人口老齡化的公眾意識日益增強，本集團相信，將會建設更多健康中心、醫療診所及與保健有關的設施以滿足醫療保健需求。本集團將繼續自市場對設計及裝修項目持續增長的需求中獲益。本集團亦將加強對市場趨勢的應變能力以鞏固其現有的市場地位並繼續進行業務擴展計劃。本集團將繼續投入更多資源（如承接更多大型項目）以進一步發展其室內設計及裝修業務，並充分利用其業內經驗以探索新的業務機會，該等行動旨在令股東獲得盡可能多的長期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i)設計及裝修項目；(ii)裝修項目；及(iii)其他室內設計及室內裝修服務。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增加至約12.3百萬港元(去年同期：8.6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項目類型及地理位置劃分之收益及項目數量明細：

項目類型及位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項目數量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項目數量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設計及裝修						
香港	3	8,703	71.0	6	7,242	84.3
	3	8,703	71.0	6	7,242	84.3
裝修						
香港	—	—	—	—	—	—
	—	—	—	—	—	—
其他						
香港		3,469	29.0		1,352	15.7
		3,469	29.0		1,352	15.7
總計	3	12,264	100.0	6	8,594	100.0

設計及裝修項目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約7.2百萬港元增加1.5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8.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來自醫療中心項目的收益增加約1.4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直接員工成本、材料採購成本及保險成本。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項目類型劃分之毛利率明細：

項目類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設計及裝修	22.1%	28.0%
裝修	—	—
其他	58.8%	19.7%
整體	32.8%	26.7%

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約26.7%增加至本期間的約32.8%，主要由於有關若干辦公室物業重修及維修作業的其他項目毛利率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市場推廣部的員工成本；(ii)推廣本集團服務的廣告及營銷開支；及(iii)差旅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去年同期的0.4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0.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為發掘商機而增加員工人數導致員工成本增加0.2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ii)法律及專業費用；(iii)折舊；及(iv)其他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的約5.0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約5.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董事薪酬增加約0.7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確認所得稅開支85,000港元，主要由於過往年度稅項開支撥備不足(去年同期：無)。

期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虧損約2.3百萬港元(去年同期：2.0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任何股息(去年同期：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

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將會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該估計乃經考慮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及客戶財務狀況以及對目前及預測總體經濟狀況的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就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虧損撥備約0.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百萬港元)，當中並無款項(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百萬港元)與應收已知悉有財政困難或重大收回疑問的客戶且經個別評估為全數計提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有關。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產負債比率及資本結構

本期間，本集團以內部資源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58.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1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46.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2.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百萬港元)，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為約11.0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4倍)。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增加。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款(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乃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債務融資需求，因此並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資產負債比率按各期間末的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資本結構並無發生重大變化。本公司股本僅包含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約59.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8百萬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抵押銀行存款2.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百萬港元)以取得銀行融資。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質押。

外匯風險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營運在香港開展。本集團有關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於本期間，本集團概無遭受匯率波動引起的重大影響。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來對沖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財務管理措施，因此於本期間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測及評估其客戶之財務狀況，致力於減少信貸風險敞口。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在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方面之流動資金架構可符合其不時之資金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 13 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 名）員工。為確保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表現優良的員工，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待遇。此外，本集團亦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獎金。僱員亦可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獲授股份獎勵。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附註2)
----	---------	------	------------------

劉經緯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1)	750,000,000	75%
-------	--------------	-------------	-----

附註：

1. 劉經緯先生實益擁有 Sino Emperor Group Limited（「Sino Emperor」）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經緯先生被視為於 Sino Emperor 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概約百分比乃基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 1,000,000,000 股股份而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其他(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董事交易之必守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其權益或淡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外，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且彼等預期直接或間接於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詳情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附註3)
Sino Emperor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75%
陳佩珊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750,000,000	75%

附註：

1. Sino Emperor由劉經緯先生實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經緯先生被視為於Sino Emperor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750,000,000股股份由Sino Emperor持有，該公司由劉經緯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經緯先生之配偶陳佩珊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概約百分比乃基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000,000,000股股份而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相關股份或本公司債權證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預計彼等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競爭業務

於本期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除本集團業務外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下文所披露的「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訂立或於本期間結束時概無存在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股票掛鈎協議。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挽留參與者及鼓勵彼等為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計劃規則」），董事會可向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非執行董事、供應商、客戶或顧問等的任何人士（不包括任何除外參與者）授出獎勵以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以及釐定獎勵條款。股份獎勵計劃須根據計劃規則由董事會管理。董事會可委聘其認為適當的一名或多名受託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將於採納日期滿十週年時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較早日期終止。倘授出任何獎勵致使與該獎勵及所有其他未獲行使的獎勵相關的股份總數（連同根據計劃規則授出的所有未歸屬獎勵股份）超過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則董事會不得再授出任何獎勵。董事會可不時就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匯款，有關款項將構成信託基金的一部分。董事會可指示受託人於公開市場（不論是在場內或場外）購買相關獎勵股份數目及受託人須以信託方式代參與者持有該等股份，直至其根據計劃規則歸屬為止。

於本期間，(i) 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股份獎勵；(ii) 概無未歸屬的股份獎勵；及(iii) 概無股份獎勵已歸屬、註銷或失效。

倘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導致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十(10%)，董事會不得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向一名獲選參與者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一(1%)。

於本期間，受託人並無購買本公司任何股份。

於本期間，(i) 概無參與者已獲或將獲本公司授予超過1%個人限額（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股份獎勵；(ii) 概無服務供應商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獲或將獲本公司授出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0.1%的股份獎勵；及(iii) 本公司並無向任何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授出任何股份獎勵。

本公司附屬公司不存在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披露的股份計劃。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董事資料變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之要求予以披露。

李偉樑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獲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公認會計師。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應用並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常規。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鑒於劉經緯先生為本集團之創始人以及其經驗及於本集團之職責，董事會認為，劉經緯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並繼續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經營效率。

董事認為，鑒於董事會已有適當之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故現時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權限制衡。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之成效，以評估是否須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準則相同。本公司定期向其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於刊發財務業績公告前之禁制期內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一般禁制規定。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本期間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準則。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本期間有任何不合規情況。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主要為就外聘核數師之委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之重大意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偉君先生、李偉樑先生及蘇瑩枝女士。蘇瑩枝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經審閱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業績及本公告後認為有關報表及報告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告載有本公司資料(包括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wnelson.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經緯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經緯先生、梁美恩女士及黃兆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君先生、李偉樑先生及蘇瑩枝女士組成。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wnelson.com.hk)。